

证券代码：603806

证券简称：福斯特

公告编号：2023-058

转债代码：113661

转债简称：福 22 转债

## 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季度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3 年 7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和《上海证券报》披露了《福斯特：关于季度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56），因工作人员计算失误，该公告披露的已转股金额存在错误，现将相关内容补充更正如下：

#### 一、更正情况

##### 更正前：

##### “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累计转股情况：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，**累计 5,800 元**“福 22 转债”已转换成公司股票，累计转股数为 1,239 股，占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“可转债”）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.0019%。

●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：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，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 3,029,942,000 元，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 99.9981%。

● 本季度转股情况：自 2023 年 5 月 29 日（转股起始日）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期间，**共有 5,800 元**“福 22 转债”转换成公司股票，转股数量为 1,239 股，占本次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.0019%。

#### 二、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

公司本次可转债转股的起止日期：2023 年 5 月 29 日至 2028 年 11 月 21 日。

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，**累计 5,800 元**“福 22 转债”已转换成公司股票，

累计转股数为 1,239 股，占本次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.0019%。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，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 3,029,942,000 元，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 99.9981%。”

**更正后：**

**“重要内容提示：**

● **累计转股情况：**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，**累计 58,000 元“福 22 转债”**已转换成公司股票，累计转股数为 1,239 股，占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“可转债”）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.0019%。

● **未转股可转债情况：**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，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 3,029,942,000 元，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 99.9981%。

● **本季度转股情况：**自 2023 年 5 月 29 日（转股起始日）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期间，**共有 58,000 元“福 22 转债”**转换成公司股票，转股数量为 1,239 股，占本次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.0019%。

## **二、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**

公司本次可转债转股的起止日期：2023 年 5 月 29 日至 2028 年 11 月 21 日。

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，**累计 58,000 元“福 22 转债”**已转换成公司股票，累计转股数为 1,239 股，占本次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.0019%。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，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 3,029,942,000 元，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 99.9981%。”

## **二、其他事项说明**

除上述补充更正内容外，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。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二三年七月四日